

股票简称：青岛海尔

股票代码：600690

编号：临 2018-045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上午在海尔信息产业园董事局大楼 203-3 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占公司监事总数的 100%，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培华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对<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审核意见的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 68 条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要求，监事会对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的《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

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我们保证《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贯美(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冰戟(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5% 股权（以下简称“置出资产”）与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青岛海施水设备有限公司 51% 股权（以下简称“置入资产”）进行置换。交易双方确认，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相等，即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等额置换，不涉及任何差额补足的情形。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47。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30 日